**体育系“教学奉献奖”评选工作方案**

|  |
| --- |
| 为表彰长期坚守教学一线，为体育系人才培养做出无私奉献的在职专任教师，大力弘扬教师以教为本、以教为荣的职业精神，根据《邵阳学院教风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邵院政字[2014]8号）有关规定，我系特制定“教学奉献奖”评选工作方案：1. 成立“教学奉献奖”推评专家小组

组长：谢小龙 朱青副组长：陈日升（常务） 赵俊 曾承志组员：李传武 章华雄 陈松娥 肖谋文 刘向辉 刘飞舟 唐国保 彭仁华 王小元 谷浩峰 乐清莉 陈海辉 曾小娥 徐运君二、评选对象、名额及奖励评选对象为长期在教学第一线承担本科课程教学任务的本校在职在岗专任教师。全校共评选教学奉献奖5名，每名奖励2万元。我系拟推荐1-3名候选人上报学校，各教研室原则上推荐1名，20年高教教龄人数较多、且贡献突出者也比较多的教研室可推荐2名。三、评选条件1、热爱教育事业，坚守教学一线岗位，积极主动承担本科教学任务，并在高校教学一线连续工作20年以上（其中在本校具有连续5年以上的教学工作经历），年度教学工作量高于所在单位教师的平均工作量。2、全心全意投入教学工作，勤勤恳恳钻研教学业务，积极参与教育教学改革，不断创新教学内容、方法与手段，教学特色鲜明，教学效果突出，受到同行教师和广大学生的好评，在历年的教学考核中获得优良评价。3、坚持育人为本，关爱学生，自觉承担所授课程的课外辅导答疑，以人格和学识魅力教育感染每个学生，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教书育人典型事迹突出。4、师德高尚，品行端正，教风优良，为人师表。淡泊名利，自尊自律。5、年龄不超过60周岁（1953年12月31日后出生），且近5年未在校内外担任任何行政职务（学术性组织或机构除外）。四、评选办法及要求1、个人向本人所在教研室提出申请。2、各教教研室组织对本教研室申请参评教师的推选工作。3、参评教师优秀事迹材料（2000-3000字）要在二级网站上展播至少1个月。4、提交佐证材料。参评教师佐证材料包括近五年内承担的主讲课程和其他课程的完整教案（原件），指导本专科学生实习实训、毕业论文（设计）、学科竞赛、考研、过级等的学生名单、指导内容、获奖情况、联系学生制工作总结等，主持或参与教研教改项目、质量工程项目，教研论文，自编教材，教学类获奖证书等。5、11月初，体育系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设一等奖3名、二等奖3名，系里给予适当的物质奖励（在学校获得奖励的教师不享受系里的物质奖励），奖金从专业建设费中支出。评选结果公示一周无异议后，上报学校1-3名。五、其他事项1、所有参评教师须填报教学奉献奖候选人推荐表（附件1）及申报教学奉献奖相关信息一览表（附件2）于11月15日前交系办。2、各教研室报送参评教师推荐材料时，须同时报送参评教师优秀事迹材料（2000-3000字）。凡未按要求组织推选工作的，系办将不受理推荐材料。 |